

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 发展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第二标段)

项目编号：兰财采字公开招-2026-12



豪畅管理
HAOCHANGGUANLI

采 购 人：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豪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三月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我单位拟实施 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采购项目，采购工作委托 河南豪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组织代理招标，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采购人：_____（盖章）



我单位受采购人 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的委托，代理 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采购项目 招标工作，现已完成招标文件的编制工作。

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采购项目		
标段名称	第二标段：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采购项目 采购 2		
招标人	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魏先生/13937840925
代理机构	河南豪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陈女士/17703815185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特定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p>招标人审查意见： 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6年 3月 16日</p>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12
2. 招标文件	13
3. 投标文件	14
4. 投标	16
5. 开标	16
6. 评标	17
7. 合同授予	18
8. 重新招标和改变招标方式	19
9. 纪律和监督	19
10. 代理服务费	20
11. 质疑（投诉）	20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0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8
评标办法前附表	28
1. 评审原则	34
2. 评审标准	34
3. 评标程序	3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8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4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3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采购项目
第二标段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网站（<http://ggzy.lankao.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4 月 8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兰财采字公开招-2026-12
- 2、项目名称：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7620699.90 元
最高限价：7620699.9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兰财采字公开招-2026-12-2	第二标段：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采购项目采购 2	2791115.00	2791115.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2)标段划分：本项目共 3 个标段
第二标段：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采购项目采购 2
 - (3)采购内容：
第二标段：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包含的全部内容
 - (4)交货期：
第二标段：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 (5)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6)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 (7)质保期：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
-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3)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第二标段：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若供应商成立未满一年的，需提供企业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3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纳税缴费和社保缴费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 (由于“信用中国”网站更新,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窗口转跳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故本项目查询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或“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均可) 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若上述对象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存在失信记录的, 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标活动 (查询结果需显示日期, 查询日期应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后, 查询对象为供应商, 提供网页截图);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相关证明材料, 包含公司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 查询日期应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后);

(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6年3月17日至2026年4月7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http://ggzy.lankao.gov.cn>)。

3. 方式: 需通过CA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网站“交易主体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1) 未办理CA的投标人、供应商, 报名前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网站先进行“交易主体注册”, 再办理CA。

(2) 已办理省内兰考县以外CA的, 可以进行CA互认。省外的咨询相应CA公司。
互认步骤: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网站先进行“交易主体注册”, 再用CA进行绑定《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交易系统。

4. 售价: 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26年4月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网站 (<http://ggzy.lankao.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26年4月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http://ggzy.lankao.gov.cn>)。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如对本项目有质疑(投诉),需按照相关流程通过线上提起质疑(投诉)。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兰考县振兴路与兰阳北路交叉口

联系人:魏先生

联系方式:1393784092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豪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天伦路11号院1号楼1单元18层134号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17703815185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17703815185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采购人	名称：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兰考县振兴路与兰阳北路交叉口 联系人：魏先生 联系方式：13937840925
1.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豪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天伦路11号院1号楼1单元18层134号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17703815185
1.1.3	项目名称	兰考县教育体育局2025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采购项目
1.1.4	项目编号	兰财采字公开招-2026-12
1.1.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6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3个标段 第二标段：兰考县教育体育局2025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采购项目采购2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第二标段：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包含的全部内容
1.3.2	交货期	第二标段：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1.3.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1.3.5	质保期	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
1.4.1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p> <p>（1）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p> <p>（2）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p> <p>（3）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第二标段：</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若供应商成立未满一年的，需提供企业财务报表）；</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p>

		<p>格式自拟)；</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3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缴费和社保缴费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材料)；</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p>(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由于“信用中国”网站更新，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窗口转跳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故本项目查询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或“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均可)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若上述对象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存在失信记录的，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查询结果需显示日期，查询日期应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后，查询对象为供应商，提供网页截图)；</p> <p>(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相关证明材料，包含公司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日期应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后)；</p> <p>(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10.1	偏离	<p>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后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将会被拒绝：</p> <p>(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的位置签章的；</p> <p>(2) 未按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p> <p>(3)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p> <p>(4) 联合体投标的；</p>

		<p>(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p> <p>(6) 明显不符合招标要求、技术标准的要求；</p> <p>(7) 投标文件附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p> <p>(8) 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p> <p>(9)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p> <p>(10) 投标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p>
1.11.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招标文件外，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均是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2.2.2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2.3.1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网站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供应商已收到并确认，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本项目发出的相关信息。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3.3.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
3.6.1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_壹_份（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3.6.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在相应的位置签章。
4.1.1	投标截止时间	2026年4月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http://ggzy.lankao.gov.cn）。</p>
5.2.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2.3	开标程序	<p>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p> <p>2. 供应商代表不需到开标现场, 应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密钥对其电子投标文件完成远程解密, 否则, 供应商自行承担其投标文件不能开标的责任(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 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p> <p>3. 因供应商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部分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开标会议可以继续进行。一个标段解密的投标文件不足三家时该标段不再继续进行。</p> <p>4. 开标程序:</p> <p>(1) 主持人点击“开标”, 解密开始倒计时。</p> <p>(2) 供应商对所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p> <p>(3) 解密时间结束后 5 分钟为质疑时间, 供应商可对开标会议提出质疑, 无供应商提出质疑视为对开标会议无异议, 开标结束。</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1. 评标委员会构成: 共<u>5</u>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u>1</u>人; 技术、经济类专家<u>4</u>人。</p> <p>2.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p> <p>参加评标的专家于开标前24小时内, 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6.1.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p>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1-3名</p> <p>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 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 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果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也发生上述问题, 依次可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p>

7.1.1	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1. 公示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 2. 公示期限：1 个工作日
7.2.1	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5.1	付款方式	以签订合同为准
7.6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1	质疑（投诉）	如对本项目有质疑（投诉），需按照相关流程通过线上提起质疑（投诉）。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2.1	电子投标文件	1、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网站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并由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2、请供应商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3、请供应商时刻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5. 按开标程序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备注：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需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网站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程序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网站操作规程）；

		<p>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p>
12.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供应商如认为本招标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网上质疑形式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招标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p> <p>2. 供应商一旦递交了投标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p> <p>3. 供应商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留意变更公告等内容，特别是项目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向供应商提出的澄清要求、报价要求等，供应商应自系统发出 30 分钟（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内回复，错过重要信息或超过 30 分钟回复者，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p> <p>4. 执行相关政府采购政策：</p> <p>（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及《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p> <p>（2）《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p> <p>5. 同一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多个标段投标，最多只能中标 1 个标段，若某供应商被推荐为某标段第一中标候选人，其在后续标段的中标候选人资格自动终止，后续标段按评审得分依次递补。</p>
12.3	代理服务费	<p>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向中标人收取。</p>
12.4	<p>本标段最高限价：</p> <p>第二标段：2791115.00 元</p> <p>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此最高限价，否则按废标处理。</p>	
12.5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1. 总 则

1.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标段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要求、质保期

1.3.1 本项目的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本项目的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资质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 未达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他要求。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偏离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公开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除招标文件外，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均是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相关网站发布本项目信息形式给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不满足相关

要求，则按规定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采购人将通过原公开招标公告发布的网站发布“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4 招标文件的解释

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招标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投票方式确定。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三、报价明细表
- 四、技术偏差表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六、授权委托书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技术评审相关证明材料
- 九、商务评审相关证明材料
- 十、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3.2.2 投标报价

(1) 供应商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并结合市场行情自主合理报价。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应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

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2)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采购内容的全部内容。

(3) 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如果供应商对某项报价进行保留或未计，均被认为已含在总报价内，超出采购人最高限价的报价为废标。

(4) 供应商应考虑价格变化风险，必须交纳的各种保险费用、运费、相关服务、税金等一切费用。

(5) 投标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2.3 在投标之前，供应商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如有问题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咨询。

3.2.4 价格扣除

详见评标办法。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资格审查资料

3.4.1 资格审查资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2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备选投标方案

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采购内容、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要求、质保期、投标有效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电子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企业电子签章；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或签名，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

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 投标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本项目不适用）

4.1.2 开标时间：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开标地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4 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后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的位置签章的；

（2）未按规定投标文件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4）联合体投标的；

（5）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6）明显不符合招标要求、技术标准的要求；

（7）投标文件附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8）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9）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0）投标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1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2 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程序

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6.3 评审原则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 (1)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签字或盖章；
- (2) 投标文件中在同一个项目中有两个同类数字又未声明其中哪一个有效；
- (3)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4) 供应商相互串标的；
- (5) 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6.3.2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6.3.3 评审报告将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

议的，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标委员会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6.3.4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顺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7.2.1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无）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中标人应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的3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未领的，视同中标结果公告后的第1个工作日内已领取），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顺延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采购。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改变招标方式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采购任务取消的除外）：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

- (2) 符合专业条件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4)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
- (5)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重大缺陷或程序违法，导致无法继续评标或结果无效；
- (6) 评标委员会组成违法、评标受非法干预，导致评标结果无效且无法补救；
- (7)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且无合格顺延候选人；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当重新招标的情形。

重新招标前，采购人将发布项目终止及重新招标公告，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2 改变招标方式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3家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采购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改变招标方式。

8.3 重新采购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原则上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

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质疑（投诉）

如对本项目有质疑（投诉），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投诉）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诉），按照相关流程通过线上提起质疑（投诉）。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2.1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2.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附件: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国家政策和标准如有调整时以最新为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

国办发〔2025〕3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体系，完善政府采购制度，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就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通知如下：

一、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一）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

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 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5.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二）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规定比例，计算公式为：

$$\frac{\text{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text{产品总成本}} \geq \text{规定比例}$$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的规定比例。在分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符合本通知第一条第（一）项条件的产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本国产品。

（三）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符合相关要求

对特定产品，在符合本通知第一条第（一）项和第（二）项条件的基础上，应当符合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确定的其关键组件、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生产、完成等要求。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自本通知施行之日起 5 年内，在充分征求有关内外资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等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分类施策、稳妥推进，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并根据不同行业的发展情况，在出台具体产品相关要求时，设置 3—5 年过渡期，逐步建立政府采购中本国产品标准体系和动态调整机制。

二、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三、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四、政策执行要求

（一）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规则。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见附件 1）计算。

（二）有关证明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要求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样式见附件 2，以下简称《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

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三）平等对待各类经营主体。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等各类经营主体平等享受对本国产品的政府采购支持政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供应商资格条件确定和资格审查、评审标准等方面，要对各类经营主体一视同仁、平等对待，切实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公平竞争。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不得出台违反本通知规定的政策措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指定品牌或者限制品牌注册地、所有者，不得以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股权结构、投资者国别以及其他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或者共同参加的国际条约、协定对政府采购中本国产品政策另有规定的，按照有关条约、协定执行。

五、争议处理

财政部门在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对涉及本国产品标准争议事项的处理，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等执行，必要时由有关部门或者专业机构对相关事项予以核实。各有关部门、专业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对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知悉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一）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对产品或组件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存在争议的，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 对于组装类产品或组件，相关供应商及制造商应当提供产品或组件的采购合同，进货记录，制造、加工、组装记录以及其他证明材料。上述证明材料能够证明产品或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相关产品或组件即可视为在中国境内生产。

2. 对于由原材料直接制造、加工形成的产品或组件，如钢材、陶瓷制品、玻璃等，相关供应商及制造商应当提供产品或组件包装上依法标注的生产厂址等信息。生产厂址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的，相关产品或组件即可视为在中国境内生产。

(二)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对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本国产品成本占比是否达到规定比例存在争议的,相关供应商及制造商应当提供组件或产品的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财政部门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相关规则予以认定。

(三)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对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存在争议的,按照本通知第五条第(一)项规定的原则处理;对特定产品的关键工序是否在中国境内完成存在争议的,相关供应商及制造商应当提供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的记录等材料予以证明。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相关供应商及制造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材料不足以证明产品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不应当享受对本国产品的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由此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等处理。

本通知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附件: 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国务院办公厅

2025 年 9 月 28 日

附件 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附件 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函签字盖章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投标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1规定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1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1规定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1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1规定
		信用查询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1规定
		其它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
2.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	
条款号	编列内容			
2.2.1	投标报价：30分；技术评审：60分；商务评审：10分 评委集体评议，独立打分；各评委汇总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条款号	评分标准			分值
2.2.2 (1)	投 标 报 价 (30 分)	投 标 报 价 (30分)	(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 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30分）。 (2) 其他供应商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0-30 分
2.2.2 (2)	技 术 评 审 (60 分)	技 术 参 数 (27分)	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 要求”进行响应；所有条款均符合招标文件技术参 数与要求的得满分；每有1项条款参数不满足的扣 0.5分，扣完为止。	0-27 分
		项 目 实 施 方 案 (33分)	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备货方案，运输方案，装卸 方案，交货进度计划，交货保证措施，进行评分： 1. 供货方案具有针对性，提出的备货方案，运输方 案，装卸方案，交货进度计划，交货保证措施，全 面、详细、合理、可行，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的， 得7分； 2. 供货方案针对性一般，提出的备货方案，运输方 案，装卸方案，交货进度计划，交货保证措施，全 面、合理、可行，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5分； 3. 供货方案较为简单，提出的备货方案，运输方案， 装卸方案，交货进度计划，交货保证措施，合理、 可行，但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得3分； 4. 供货方案有缺项，提出的备货方案，运输方案， 装卸方案，交货进度计划，交货保证措施，不具有 针对性，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 的，得1分；	0-7 分

			5. 未提供的得 0 分。	
		质量保 证措施	<p>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提供产品的质量稳定保证措施，包装完整、环保保证措施，质量风险管理保证措施，违约责任保证措施，进行评分：</p> <p>1. 质量保证措施具有针对性，提出的质量稳定保证措施，包装完整、环保保证措施，质量风险管理保证措施，违约责任保证措施，全面、详细、合理、可行，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7 分；</p> <p>2 质量保证措施针对性一般，提出的质量稳定保证措施，包装完整、环保保证措施，质量风险管理保证措施，违约责任保证措施，全面、合理、可行，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5 分；</p> <p>3. 质量保证措施较为简单，提出的质量稳定保证措施，包装完整、环保保证措施，质量风险管理保证措施，违约责任保证措施，合理、可行，但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得 3 分；</p> <p>4. 质量保证措施有缺项，提出的质量稳定保证措施，包装完整、环保保证措施，质量风险管理保证措施，违约责任保证措施，不具有针对性，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 1 分；</p> <p>5. 未提供的得 0 分。</p>	0-7 分
		验收方 案	<p>验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验收标准，验收进度计划（包括验收不合格后的处理措施），进行评分：</p> <p>1. 验收方案具有针对性，提出的验收标准，验收进度计划（包括验收不合格后的处理措施），检测方案，全面、详细、合理、可行，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7 分；</p> <p>2. 验收方案针对性一般，提出的验收标准，验收进度计划（包括验收不合格后的处理措施），检测方</p>	0-7 分

			<p>案，全面、合理、可行，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5 分；</p> <p>3. 验收方案较为简单，提出的验收标准，验收进度计划（包括验收不合格后的处理措施），检测方案，合理、可行，但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得 3 分；</p> <p>4. 验收方案有缺项，提出的验收标准，验收进度计划（包括验收不合格后的处理措施），检测方案，不具有针对性，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 1 分；</p> <p>5. 未提供的得 0 分。</p>	
		技术培训方案	<p>技术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操作指导方案、培训计划及方式、拟派技术培训团队，进行评分：</p> <p>1. 技术培训方案具有针对性，提出的技术操作指导方案、培训计划及方式、拟派技术培训团队，全面、详细、合理、可行，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6 分；</p> <p>2. 技术培训方案针对性一般，提出的技术操作指导方案、培训计划及方式、拟派技术培训团队，合理、可行，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4 分；</p> <p>3. 技术培训方案有缺项，提出的技术操作指导方案、培训计划及方式、拟派技术培训团队，不具有针对性，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 1 分；</p> <p>4. 未提供的得 0 分。</p>	0-6分
		应急方案	<p>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遇到突发情况时的应急程序，采取的应急措施及人员配备，各类突发应急措施的预判和应对处理方式，进行评分：</p> <p>1. 应急方案具有针对性，提出的遇到突发情况时的</p>	0-6分

			<p>应急程序,采取的应急措施及人员配备,各类突发应急措施的预判和应对处理方式,完善、全面、详细、合理、可行,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6分;</p> <p>2. 应急方案针对性一般,提出的遇到突发情况时的应急程序,采取的应急措施及人员配备,各类突发应急措施的预判和应对处理方式,合理、可行,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4分;</p> <p>3. 应急方案有缺项,提出的遇到突发情况时的应急程序,采取的应急措施及人员配备,各类突发应急措施的预判和应对处理方式,不具有针对性,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1分;</p> <p>4. 未提供的得0分。</p>	
2.2.2 (3)	商务 评审 (10 分)	类似业绩	<p>供应商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过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至少含有采购清单内的一种产品)业绩(需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的得2分,未提供的得0分。</p>	0-2 分
		确保项目连续性 供货承诺	<p>1. 针对本项目确保项目连续性供货承诺,全面、详实、可行的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的得3分;</p> <p>2. 针对本项目确保项目连续性供货承诺,基本全面、基本详实、基本可行的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的得2分;</p> <p>3. 针对本项目确保项目连续性供货承诺,不全面、不可行的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的得1分;</p> <p>4. 未提供的得0分。</p>	0-3 分
		服务承诺	<p>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实质性优惠承诺,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方式、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安排承诺,备品备件保证供应承诺,售后巡检服务承诺,针对</p>	0-5 分

			<p>本项目有利于采购人的其它承诺等，进行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服务承诺完整（包含上述全部内容）、详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5分； 2. 服务承诺基本完整（包含上述全部内容，但内容不够详尽或其中某项描述欠缺的）的得3分； 3. 服务承诺不完整（上述内容缺项，内容针对性一般）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得0分。 	
--	--	--	---	--

1. 评审原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得分高的优先；报价得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1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作废标处理：

- (1) 串通响应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4)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5)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2 详细评审

3.2.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规定：

（一）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t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t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2.2 价格扣除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及《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供应商须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标委员会须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2）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

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给予小微企业20%的价格扣除优惠，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占合同总金额的30%），给予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6%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同一供应商，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重复享受政策。

3.2.3 同品牌处理办法：

（1）如果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将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规定处理。

3.2.3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1）按本章第 2.2.2(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2(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评审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2(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评审计算出得分 C；

3.2.4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5 供应商得分=A+B+C。

3.2.6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合理的时间内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2.7 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标委员会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标委员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以采购人最终签订的版本为准)

政府采购合同书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甲乙双方按照代理机构提供的招标结果(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应根据本项目要求按下下列清单提供货物(或服务项目的服务范围与内容):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交货期

第二条: 本合同项下货物(服务)的总价款为人民币 ___大写:

(¥: _____)。合同总价款中包含: 本招标采购对象, 及与之相关的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质量检验、各项税费、保险费、意外事故、等验收合格前全部费用, 以及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培训、技术资料、保修期内的各项保修和系统维护费用、相应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等。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代理机构发出的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乙方投标报价文件、成交通知书、经双方和有关监督部门同意的相关变更、补充协议、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及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质量保证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服务）的技术规格标准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标准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本项目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限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包装要求

-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第七条:交货和验收

- 1、交货（服务）地点：_____
- 2、交货（服务）期限：___天，从_____计算。
- 3、乙方交付的货物（服务）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不符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 4、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 5、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 6、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需要乙方对货物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_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7、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报价文件的

承诺（详细标准可在合同附件载明，且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八条:伴随服务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三包”规定以及乙方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及搬运、售后服务等；

3、若报价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3.1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2货物中若为其他货物则按生产厂家的标准执行，但不得少于2年（请分别列出：_____）；保修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3免费保修期：_____，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货物的配件及零部件等，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3.4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_____小时。

3.5若货物故障在检修__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3.6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人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7保修期以后的维修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3.8质量要求与售后服务要求：

供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等的要求。

3.8.1、中标后能够提供所投产品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售后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等。

3.8.2、提供质保期内免费上门保修服务，7天24小时全年无休，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8.3、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售后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设备系统正常工作；无法在 24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48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3）中标人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4）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或优惠价格的有偿升级服务做出明确承诺。

3.8.4、质保期后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3.8.5、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中标人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对有瑕疵或不能修复的货物负责免费更换。

三、合同履行的地点及进度 第九条：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签订生效以前乙方应按询价文件规定的金额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提交履约保证金。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货款支付

1、付款方式（方式）_____。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如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在签署验收单后按付款方式约定付款。如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财政拨款，则出具经甲方盖章确认的发票复印件、经甲方签署的验收单、合同副本等材料，按付款方式约定申请拨付款项。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货物（服务）、拒付货物（服务）款的，由甲方向乙方

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3、如乙方不能按约定交付货物（服务），或交付的货物（服务）质量、品种、型号、规格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或有关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并扣除其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_____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扣除乙方质量保证金，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乙方违反本合同有关约定或未按“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每次扣除乙方违约金_____元（合同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7、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合同的变更补充，终止及转让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市场价格波动风险不在此列）。

第十四条：争议的解决

1、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经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

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2、本合同一式__份，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__份，监督部门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项目名称：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采购项目

标 段：第二标段：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采购项目采购 2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1	实木儿童衣柜	1、规格：≥120*40*120cm； 2、材质：采用≥17mm 厚樟子松实木板，板材一次开料而成； 3、油漆：使用水性环保油漆，产品无异味无毒； 4、工艺：板材边角经过烤漆工艺施工而成边面光滑平整均匀无毛刺。	个	107
2	实木美术桌	1、规格：≥180*120*55cm； 2、材质：桌面采用≥18mm 厚橡胶木指接板，桌脚基材采用≥5*5cm 松木； 3、油漆：使用水性环保油漆，产品无异味无毒； 4、工艺：板材边角经过烤漆工艺施工而成边面光滑平整均匀无毛刺； 5、固定件：桌腿与桌面采用拆装连接，桌腿采用实木； 6、其他：贴地处装有塑料脚垫，防止板材磨损。	套	66
3	演讲台（件）	1、规格：≥80*58*110cm； 2、材质：采用≥0.6mm 厚胡桃木，基材是高密中纤板，实木封边； 3、油漆：经三次喷涂固封，PU 环保面漆，经一次喷涂，板材双面喷涂； 4、配件：采用优质五金配件，所有配件均经过防锈防腐处理。	个	13
4	门岗休息床	规格：≥200*150cm，松木立柱 7*5cm，横档 7*3.5cm 靠背板 1.7cm 实木板，7 条加固龙骨 5*3cm，床板 1.2cm 实木板。	张	7
5	安保套件	1、个人防护装备 1 件：防爆头盔（1 顶）：透明 PC 面罩材质。 2、防刺服 1 件：聚乙烯纤维，防刺面积≥0.3 平方米，在高温、常温、低温状态下，能有效地防住利器的穿刺。 3、防割手套 1 付：材料：高强度高模量聚乙烯纤维和高强度不锈钢线组成的复合材料，强度高，安全无毒，防切割、耐磨损、防酸碱、防微波、防静电。 4、防爆盾牌（1 面）：尺寸≥900mm×500mm，厚度 3mm，透明 PC 材料高温成型。 5、防暴棍（1 根）：长 450mm，黑色，重量 0.5kg，橡胶材质。 6、攻击或制服工具 1 套：抓捕器（1 个）：长≥2000mm，叉口直径≥90mm，不锈钢材质。 7、防暴钢叉（1 把）：长≥2000mm，叉口壁厚 1.2mm，不锈钢材质。 8、强光手电筒（1 支）：≥26mm×150mm，电池容量≥2200 毫安，灯泡使用寿命≥10 万小时，亮度≥300 流明，持续高亮照明≥5 小时，提供高亮度照明，前端有抓捕器攻击头，具有攻击制痛，制服作用，防水、抗压、抗摔。	套	20

6	小型消防站	规格：柜体 $\geq 120*40*90\text{cm}$ ，采用优质冷轧钢板，两人全套消防装备，内含头盔*2个、上衣*2件、裤子*2条、腰带*2条、手套*2副、靴子*2双、口哨*2个、灭火毯*1条、强光手电*1个、反光背心*1件、面具*2个、挂钩*2个、安全绳*1根、破拆斧*1把、腰斧*1把、扳手*1把、水枪*1支、接头*2个、水带*1卷、水带喉箍*2个等。	套	16
7	实木质幼儿6人桌	规格：长宽高（ $1200*600\text{mm}\pm 10\text{mm}$ ，大、中、小班高度分别为： $540/560/580\text{mm}\pm 5\text{mm}$ ）； 2、材质：采用优质实木框架结构，桌面：采用优质18mm厚的橡胶木，桌腿采用松木，立柱50*50mm。 3、外露部分没有毛刺及尖锐棱角，部件结合应牢固无松动现象，产品着地要平稳，结构稳固，不易倾倒。设计合理，无安全隐患。 4、表面涂层采用环保家具净味油漆，三底两面制作，光洁自然。	张	214
8	实木质幼儿椅	规格：坐高250/270/290mm $\pm 10\text{mm}$ ，采用优质实木框架结构，材质均为优质实木。 2、椅面：采用优质橡胶木齿接板，厚度 $\geq 18\text{mm}$ ，椅脚基材为松木。 3、表面涂层采用环保家具净味油漆，三底两面制作，光洁自然。 4、强度高，安全耐用。 5、靠背为笑脸造型，左右前加横档设计，增加了产品的结构强度，承重能力强，且不易断裂破损。	张	1030
9	实木质5格柜（附带安全护件）	1、规格： $\geq 80*30*120\text{cm}$ ； 2、材质：采用 $\geq 17\text{mm}$ 厚樟子松实木板，板材一次开料而成； 3、油漆：使用水性环保油漆，产品无异味无毒； 4、工艺：板材边角经过烤漆工艺施工而成边面光滑平整均匀无毛刺。 5、附带安全护件	个	222
10	实木书架（附带安全护件）	1、规格： $\geq 80*30*68\text{cm}$ ； 2、材质：采用 $\geq 17\text{mm}$ 厚樟子松实木板，板材一次开料而成； 3、油漆：使用水性环保油漆，产品无异味无毒； 4、工艺：板材边角经过烤漆工艺施工而成边面光滑平整均匀无毛刺。 5、附带安全护件	个	126

11	智能广播 主控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微电脑控制，图形化界面，多级菜单操作模式。 2. 简体中文语言菜单。真彩色 TFT 显示器。 3. 内置 2GB/4GB 内存，外扩展 TF 卡最大容量≥32G。 4. 可定时播放内存和 TF 卡节目，≥2 路定时电源输出口。 5. 支持 MPEG 1/2 Layer 3 、WMA、WAV、等音频格式。 6. 可管理音乐文件。 7. 支持多种音效功能。 8. 支持音频解码。 9. 支持高清 MIC 录音、LINE IN 录音、FM 录音。 10. 内置高清晰 FM 收音机，并支持 FM 节目录制，可录制选定的 FM 收音机节目。 11. 支持设置定时程序。 12. 支持电脑联机编辑定时程序，全自动音乐播放、收听广播、电源、广播分区管理。 13. 支持 TF 卡更新定时节目。 14. 高精度 RTC 时钟、定时可精确到秒。 15. 支持消防联动功能，警报触发信号输入播放指定音乐文件。 16. 支持外扩电源时序器，可输出短路信号，控制外围设备。 17. 支持远距离可视/不可视遥控器。 	台	7
12	智能广播 话筒	<p>指向性：单一指向型（驻极体电容式）</p> <p>频率响应：40Hz-16KHz</p> <p>灵敏度：-43±2dB @ 1KHz</p> <p>拾音距离：30~80cm</p> <p>低频衰减：125Hz 6dB/OCTAVE</p> <p>输出阻抗：200Ω</p> <p>信噪比：66dB.1KHz AT PA</p> <p>动态范围：111dB.1KHz AT MAX SPL</p> <p>电源供应：DC 3V 或 48V 电源</p> <p>导线长度：≥5m</p> <p>附件：防风海棉</p> <p>颜色：铁灰</p>	台	13
13	DVD/MP3 播放器	<p>采用数码机芯，具有超强电子抗震功能，设有高亮度动态 VFD 荧光显示，清晰醒眼；支持 CD, VCD, DVD, MP3 音频格式，可外接 USB 盘播放 MP3 音乐，2 路音频信号左右声道输出，输出频响范围为 20~20KHz，设有轻触式按键操作，可选择单曲播放、全部播放、单曲循环、全部循环、停止播放等功能；配有遥控控制；1U 标准机箱设计，铝合金面板，美观实用。箱体尺寸≥485*44*250mm，电源功耗≤15W。</p>	台	6

14	带前置功率放大器	<p>1、采用高效功率放大电路，足功率输出，工艺简洁美观；</p> <p>2、有≥ 2路话筒输入；</p> <p>3、有2路AUX线路输入，1路EMG紧急输入，1路辅助输出；</p> <p>4、功率输出设有70V/100V定压输出，及4-16Ω定阻输出，输出有效功率为650W；</p> <p>5、输出频响范围为100~16KHz；</p> <p>6、每路信号输入设有独立音量控制（除EMG信号输入外），并带有高低音与总音量调节；</p> <p>7、设有3级优先功能，EMG为最高优先，其次是话筒1（MIC1）设为第2级优先，第3级为AUX1、AUX2、MIC2；</p> <p>8、设备设有异常工作保护警告功能，当输入信号过大、负载过重、温度过高、线路短路时，对应的指示灯提示，有极高的可靠性。</p> <p>9、2U标准机箱设计，铝合金面板，美观实用。箱体尺寸$\geq 485*88*420\text{mm}$，电源功耗$\leq 900\text{W}$</p>	台	19
15	十六路电源时序器	<p>1、采用数字化技术，可控制电源按顺序开启/关闭；</p> <p>2、采用高清屏显示输出功率的电压与电流状态；</p> <p>3、每路电源开启间隔时间可自由设置，设置范围从0到10秒；</p> <p>4、设有多按键独立控制每路电源开与关，包含1个紧急开关控制按钮，指示灯显示工作状态，一目了然；</p> <p>5、具有断电记忆功能，来的时自动回复当前工作状态；</p> <p>6、最大支持AC220V/6000W功率输入，分为16路万能电源接口输出，每路接口可承受AC220V/3000W功率输出；</p> <p>7、设有1路紧急接口输入，1路紧急短路输出，并支持485通讯，方便与其他设备连接使用；</p> <p>8、2U标准机箱设计，铝合金面板，美观实用。箱体尺寸$\geq 485*88*340\text{mm}$，电源功耗$\leq 36\text{W}$。</p>	台	6

16	一拖二无线手持话筒	<p>双调谐真分集咪互换可调发射功率网头、尾管防摔防震设计 全金属结构，更具质感和机械强度 可调≥128+128 信道 自动搜索空闲信道、红外同步、数字身份验证（ID） 可调静噪（距离） 操作距离≥200 米（空旷距离） 数字式电子音量</p> <p>接收机规格： 频率范围 600-940MHz 可调信道数 128+128 振荡方式 锁相环（PLL）频率合成 频率稳定性 ±10ppm 接收方式 超外差二次变频 接收灵敏度 -100dBm 音频频响 40~18000Hz 失真度 ≤1% 信噪比 ≥100dB 音频输出 (XLR)卡侬座独立平衡输出和Φ6.35 插座混合不平衡输出 电源规格 DC12~15V/1000mA 消耗规格 ≤8W</p> <p>麦克风规格： 频率范围 600-940MHz 可调信道数 128 频率稳定性 ±10ppm 调制方式 FM 射频功率 ≤50mW 音频频响 40~18000Hz 失真度 ≤1% 音头规格 动圈式 心型指向 电池规格 2×1.5V AA Size 续用时间 5~10 小时</p>	套	18
17	豪华型机柜	规格≥600*600mm，26U，移动脚轮。	个	7
18	室内音箱	<p>室内壁挂音箱，流线型外观，声音辐射角度大，采用全频设计。</p> <p>技术参数： 1、额定功率（100V）：3W,6W,10W 2、额定功率（70V）：1.5W,3W,5W 3、灵敏度：92dB 4、频率响应：150-15KHZ 5、喇叭单元：6.5"×1 6、尺寸：≥273*183*115mm 7、重量：≥1.5Kg 8、材料：ABS</p>	只	51

19	大型室外防水音柱	额定功率: $\geq 60\text{W}$; 定压输入: $70\text{V}-100\text{V}$; 频响: $140\text{Hz}-15\text{KHz}$; 灵敏度: $95 \pm 3 \text{ dB}$; 外观尺寸: $\geq 736*227*125\text{mm}$; 安装形式: 壁挂式室外音柱; 装饰材料: 铝合金/铝网; 重量: $\geq 6.8\text{kg}$;	台	16
20	所有辅材 (网线/ 电源线/ 线管/线 槽等)套	包含电源线、RVV 音频线、设备间连接线、管材等。	批	5
21	设备安装 及调试	广播设备的安装、调试 (局部暗装铺设及高空作业)	项	7
22	全彩暖光 定焦枪型 网络摄像 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支持区域入侵侦测, 越界侦测, 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等智能侦测并联动跟踪 • 采用高效补光阵列, 低功耗, 红外补光 $\geq 150 \text{ m}$ • 内置加热玻璃, 有效除雾 • 支持超低照度, 0.005 Lux @F1.6 (彩色), 0.001 Lux @F1.6 (黑白), 0 Lux with IR • 支持 ≥ 23 倍光学变倍, 16 倍数字变倍 • 支持三码流技术, 每路码流可独立配置分辨率及帧率 • 支持 3D 数字降噪, 支持真宽动态 • 支持定时抓图与事件抓图功能 • 支持定时任务, 一键守望, 一键巡航功能 • 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 • 支持一进一出音频, 最大支持 512 GB MicroSD 卡存储 • 抗干扰能力强, 适用于严酷的电磁环境 	台	95

23	<p>球型网络摄像机</p> <p>支持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等智能侦测并联动跟踪</p> <p>采用高效补光阵列，低功耗，红外补光≥ 150 m</p> <p>内置加热玻璃，有效除雾</p> <p>支持超低照度，0.005 Lux @F1.6（彩色），0.001 Lux @F1.6（黑白），0 Lux with IR</p> <p>支持≥ 23倍光学变倍，16倍数字变倍</p> <p>支持三码流技术，每路码流可独立配置分辨率及帧率</p> <p>支持3D数字降噪，支持真宽动态</p> <p>支持定时抓图与事件抓图功能</p> <p>支持定时任务，一键守望，一键巡航功能。</p> <p>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支持两进一出报警，一进一出音频，最大支持512 GB MicroSD卡存储</p> <p>抗干扰能力强，适用于严酷的电磁环境</p> <p>传感器类型：1/2.8" progressive scan CMOS</p> <p>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 @ (F1.6, AGC ON)；黑白：0.001Lux @(F1.6, AGC ON)；0 Lux with IR</p> <p>宽动态：支持真宽动态</p> <p>焦距：4.8 mm~110 mm，23倍光学变倍</p> <p>视场角：55°~2.7°（广角~望远）</p> <p>补光灯类型：红外补光</p> <p>红外照射距离：≥ 150 m</p> <p>水平范围：360°</p> <p>垂直范围：-15° -90°（自动翻转）</p> <p>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 -160° /s, 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240° /s</p> <p>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 -120° /s, 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200° /s</p> <p>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 Hz：25 fps（2560 × 1440，1920 × 1080，1280 × 960，1280 × 720）</p> <p>60 Hz：30 fps（2560 × 1440，1920 × 1080，1280 × 960，1280 × 720）</p> <p>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p> <p>网络接口：RJ45网口，自适应10 M/100 M网络数据</p> <p>SD卡扩展：支持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卡，最大支持512 GB</p> <p>报警：2路报警输入，1路报警输出</p> <p>音频：1路音频输入，音频峰值：2-2.4 V[p-p]，输入阻抗：1 kΩ \pm10% 1路音频输出，线性电平，阻抗：600 Ω</p> <p>供电方式：DC36V</p> <p>电流及功耗：最大功率：≤ 24 W</p> <p>工作温湿度：-30℃-65℃；湿度小于90%</p> <p>恢复出厂设置：支持</p> <p>除雾：加热玻璃除雾</p> <p>尺寸：$\geq \varnothing 220$ mm × 353.4 mm</p> <p>重量：≥ 4.5 kg</p>	台	17
----	--	---	----

		防护：防雷、防浪涌、防突波 支持远程系统融合		
24	支架	铝合金 ≥310*183*98mm 喷塑防腐防锈	台	102
25	桌面式电源适配器 /安防宽温电源	室内电源	个	92
26	网络硬盘录像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支持 H.265、H.264 编码前端自适应接入 • 支持 12 路 1080P 解码（开启解码增强，可提升至 16 路 1080P 解码） • 支持 800 万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 • 支持 HDMI 与 VGA 异源输出，HDMI 最大支持 4K 超高清显示输出，VGA 支持 1080P 高清显示输出 • 支持 8 个 SATA 接口，最大支持 12TB 硬盘 • 支持 IP 设备集中管理，包括 IP 设备一键添加、参数配置、批量升级、导入/导出等• 可接驳符合 ONVIF、RTSP 标准的众多主流厂商网络摄像机； • 支持接入 H.265、Smart265、H.264、Smart264 视频编码码流； • 解码性能强劲，最大支持 16 路 1080P 解码（开启解码增强模式后，最大可提升至 20 路 1080P 解码）； • 最大支持 800 万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 • 支持 HDMI 与 VGA 输出，HDMI 最大支持 4K 超高清显示输出，VGA 支持 1080P 高清显示输出； • 支持高空抛物循迹、车辆通行与通道占用等本地智能应用； • 支持 NVR 后智能分析，具备智能人车侦测、周界防范、目标识别等多种算法； • 支持接入各类渠道通用、智能、场景智能、专用 IPC，实现管理、配置和智能应用呈现； • 支持全通道智能移动侦测去误报（最大支持 32 路）； • 针对人、车及事件类型，支持快速回放与智能检索功能，大幅提升录像回放和检索效率； • 支持云服务，通过互联 APP 可实现手机远程预览/回放/配置； • 支持接入平台； 	台	15
27	机械硬盘 （不低于 90 天存 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容量≥8TB，3.5 英寸，SATA3.0 接口，5400RPM • 空气盘，CMR 传统磁记录 • 传输速率≥215MB/s，流畅存储视频有效防止丢帧 • 高级格式（AF）512e 扇区技术，保障硬盘扇区 4K 对齐 • 满足数据严苛的 7*24 小时运行可靠性、安全性的需求 • 支持 5 年质保服务 	块	34

28	千兆交换机	<p>≥16 个 10/100/1000Base-T RJ45 端口</p> <p>支持 APP 端及 Web 端远程管理</p> <p>支持环网协议，支持环网数≥5，收敛时间≤50ms</p> <p>支持智能开局、异常告警、快速排障</p> <p>支持 802.1Q VLAN、QoS、带宽控制</p> <p>支持端口流量统计、端口监控、端口汇聚、端口隔离</p> <p>支持线缆检测、环回保护</p> <p>支持云管理、VLAN 隔离、标准交换三种模式</p>	台	26
29	光纤收发器	<p>1 个千兆 SC 光口，1 个千兆 RJ45 网口</p> <p>单模单纤传输，最远传输距离 3 公里</p> <p>工作波长：1550nm（发送）、1310nm（接收）</p>	个	18
30	HDMI 线 15 米 (19+1)	15 米高清线	条	47
31	65 寸监控显示器	<p>1. 无边视野：采用无边框全面屏设计。</p> <p>2. A 规屏幕：A 规级优质面板，画面真实。</p> <p>3. 4K 超清显示：≥3840*2160 分辨率的监控画面输出。</p> <p>4. 动态降噪：3D 动态降噪技术。</p> <p>5. 节能背光：新型 LED 背光技术，节能，色彩真实、亮度均匀。</p> <p>6. 细腻画质：搭载 10bit 图像处理芯片，可实现高像素逐行扫描，画质细腻逼真。</p> <p>7. 极速响应：≤6.5ms 响应时间，有效避免高速运动画面中的拖尾和延迟，确保流畅的观看体验。</p> <p>8. 稳定运行：配备高精度标准稳压电源，24 小时×365 天稳定运行。</p> <p>9. 内置扬声器：内置双扬声器系统，无需外接音响，即可享受有声有色的视频播放。</p> <p>10. 便捷播放：USB 接口支持 U 盘自动直插播放视频/音频/图片/文档，可作为广告机使用，满足多种商业展示需求。</p> <p>11. 智能遥控：配备智能遥控器，人性化按键布局，实现远程便捷操作。</p> <p>12. 丰富接口：支持 HDMI*2、VGA*1、USB*1、DVI*1、AV IN*1、AUDIO IN*1、EARPHONE OUT*1、RS232 IN*1、RS232 OUT*1 等多种接口。</p>	台	11
32	防水箱	规格：≥30*40*18cm, 不锈钢材质，通风散热，防水防尘。	个	38
33	所有辅材	满足工程安装使用的各种配套辅助材料，设备等信息集成。	批	7
34	监控设施安装及调试	监控及中控融合、接轨、远程安装调试，强弱电铺设安装。	项	7

35	跷跷板	规格：≥150*32*60cm，采用优质 PP 塑料材质吹塑而成，环保安全，各种动物造型。	个	15
36	室外电子显示屏	1、面积：长 5*高 0.6 米/3 平方； 2、发光芯片：三安； 3、像素点间距：10mm； 4、驱动芯片：595 恒流芯片； 5、扫描配置：1/16 扫恒流驱动； 6、发光点颜色：1R； 7、密度：10000 点/m ² ； 8、单元板尺寸：320mm*160mm； 9、模组行列数：宽 32 点×高 16 点； 10、分辨率：512 点/块； 11、可显示内容：文字； 12、屏体重量：20kg/m ² ， 13、厚度：≤10cm，14：外框结构：铝型材钢结构； 15、工作电压：220V； 16、最大功耗：≤500W/平方； 17、控制方式：手机 WIFI 无线控制； 18、刷新频率：≥120 帧/秒； 19、帧频：≥60 帧/秒； 20、亮度：≥2000cd/m ² ； 21、亮度调节方式：软件调节； 22、灰度/颜色：256 级； 23、最佳视角：>160 度； 24、最佳视距：6~30m； 25、工作环境温度：-10℃ ~ +45℃； 26、相对湿度：15%-85%； 27、LED 通用播放软件。	块	7
37	移动黑板	1、尺寸：1200mm×800mm(±5mm)； 2、材料：镀锌板，镀锌板符合基体化学成分：碳≤0.12%Unit、硅≤0.5%Unit、锰≤0.6%Unit、磷≤0.1%Unit；硫≤0.045%Unit、钛 0.3%Unit 符合 GB/T4336-2016 标准要求； 3、边框材料：超宽豪华电泳香槟色铝合金外框，包角材料：防老化、抗疲劳，ABS 工程塑料，流线型设计，无尘角，一次成型模具； 4、轮子：移动轮，方便移动。	个	47
38	小推车	1、规格：≥45*30*78cm，三层； 2、材质：碳钢，带万向轮。	个	106
39	篮球	5 号篮球：直径 22cm 重量：420+20g 周长：68+1cm 材质：橡胶	个	650

40	儿童投篮架	篮板尺寸: $\geq 110*75\text{cm}$ 篮板材质: 高强度 PE 边框+PC 透明板 升降高度: 1.35-3.05 米(插孔螺丝升降) 主杆管柱: ≥ 3 节 66mm 直径钢管 篮圈直径: $\geq 45\text{cm}$ 底座尺寸: $\geq 90*60*17\text{cm}$ 底座配置: 底座可装沙/水(90KG)	个	36
41	跳绳	塑料+尼龙, 长 ≥ 2.5 米	条	480
42	幼儿 3 人协力车	规格: $\geq 110*70*65\text{cm}$, 3 人制, 采用环保优质塑料材质, 打磨光滑, 连接处加固加厚, 滚轮支架加粗, 滚轮凹形条纹, 可锻炼身体机能及协调能力。	辆	18
43	幼儿兜风车	1、规格: $\geq 105*58*65\text{cm}$; 2、整车采用 ≥ 6 轴承, 所有铁部配件均为镀锌管制作, 主钢管采用镀锌焊管, 实心橡胶把手, 防滑支架, 无夹点设计、无 尖锐边锋, 保证安全, 厚度为 $\geq 1.5\text{mm}$, 塑粉采用环保塑粉, 静电喷涂, 轮子内部采用橡胶轮, 使车子进行时更加有弹性, 外部塑料注塑工艺而成。	辆	45
44	幼儿双人脚踏车	1、规格: $\geq 100*58*65\text{cm}$; 2、整车采用 ≥ 6 轴承, 所有铁部配件均为镀锌管制作, 主钢管采用镀锌焊管, 实心橡胶把手, 防滑支架, 无夹点设计、无 尖锐边锋, 保证安全, 厚度为 $\geq 1.5\text{mm}$, 塑粉采用环保塑粉, 静电喷涂, 轮子内部采用橡胶轮, 使车子进行时更加有弹性, 外部塑料注塑工艺而成。	辆	58
45	三人踩踏车	1、规格: $\geq 125*96*65\text{cm}$; 2、整车采用 ≥ 6 轴承, 所有铁部配件均为镀锌管制作, 主钢管采用镀锌焊管, 实心橡胶把手, 防滑支架, 无夹点设计、无 尖锐边锋, 保证安全, 厚度为 $\geq 1.5\text{mm}$, 塑粉采用环保塑粉, 静电喷涂, 轮子内部采用橡胶轮, 使车子进行时更加有弹性, 外部塑料注塑工艺而成。	辆	50
46	红色小推车	1、规格: $\geq 84*43*39\text{cm}$; 2、整车采用 ≥ 6 轴承, 所有铁部配件均为镀锌管制作, 主钢管采用镀锌焊管, 实心橡胶把手, 防滑支架, 无夹点设计、无 尖锐边锋, 保证安全, 厚度为 $\geq 1.5\text{mm}$, 塑粉采用环保塑粉, 静电喷涂, 轮子内部采用橡胶轮, 使车子进行时更加有弹性, 外部塑料注塑工艺而成。	辆	58

47	四人转转车	<p>1、规格：$\geq \Phi 140*140*65\text{cm}$;</p> <p>2、整车采用$\geq 6$轴承，所有铁部配件均为镀锌管制作，主钢管采用镀锌焊管，实心橡胶把手，防滑支架，无夹点设计、无尖锐边锋，保证安全，厚度为$\geq 1.5\text{mm}$，塑粉采用环保塑粉，静电喷涂，轮子内部采用橡胶轮，使车子进行时更加有弹性，外部塑料注塑工艺而成。</p>	辆	23
48	两轮平衡车	<p>1、规格：$\geq 80*42*60\text{cm}$，无脚踏，锻炼体能，培养平衡感；</p> <p>2、整车采用≥ 6轴承，所有铁部配件均为镀锌管制作，主钢管采用镀锌焊管，实心橡胶把手，防滑支架，无夹点设计、无尖锐边锋，保证安全，厚度为$\geq 1.5\text{mm}$，塑粉采用环保塑粉，静电喷涂，轮子内部采用橡胶轮，使车子进行时更加有弹性，外部塑料注塑工艺而成。</p>	辆	84
49	幼儿脚踏车	<p>1、规格：$\geq 80*58*65\text{cm}$;</p> <p>2、整车采用≥ 6轴承，所有铁部配件均为镀锌管制作，主钢管采用镀锌焊管，实心橡胶把手，防滑支架，无夹点设计、无尖锐边锋，保证安全，厚度为$\geq 1.5\text{mm}$，塑粉采用环保塑粉，静电喷涂，轮子内部采用橡胶轮，使车子进行时更加有弹性，外部塑料注塑工艺而成。</p>	辆	112
50	软体安吉游戏(套) (每套附带安全地垫)	<p>共计 19 件/套，明细为：</p> <p>1、矮墙一组，是一种新型环保的材料。具有隔水防潮、防震、隔音、保温、可塑性能佳、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阻燃、抗撞力强。</p> <p>2、T 形柱、随意搭建组合，锻炼小孩大脑、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阻燃、抗撞力强。</p> <p>3、镂空正方体 1 号，4 组：外皮材质：PVC 夹网布加入稳定剂、润滑剂、辅助加工剂、色料、抗冲击剂及抗老化添加剂。 内芯材质：Epe 珍珠棉，是一种新型环保的材料。具有隔水防潮、防震、隔音、保温、可塑性能佳、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阻燃、抗撞力强。 尺寸：一组由 6 小件组成，尺寸有$\leq 70\text{cm}*70\text{cm}$，$\leq 50\text{cm}*70\text{cm}$，$\leq 50\text{cm}*50\text{cm}$ 三类。 圆形镂空直径均为$\leq 35\text{cm}$，厚度均为$\leq 10\text{cm}$ 用途：无框架结构，稳固、安全、耐用，适应于室内室外复杂自然环境；儿童可随意搭建、设置障碍，同时完成体能运动，保护身体不受伤害。</p> <p>4、正方形软垫 1 号，4 个：外皮材质：PVC 夹网布加入稳定剂、润滑剂、辅助加工剂、色料、抗冲击剂及抗老化添加剂。 内芯材质：Epe 珍珠棉，是一种新型环保的材料。具有隔水防潮、防震、隔音、保温、可塑性能佳、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阻燃、抗撞力强。 尺寸：$\leq 70\text{cm}*70\text{cm}$，厚度$\leq 5\text{cm}$ 用途：无框架结构，稳固、安全、耐用，适应于室内室外复杂自然环境；儿童可随意搭建、设置障碍，同时完成体能运动，</p>	套	21

	<p>保护身体不受伤害。</p> <p>5、圆柱体，1个：外皮材质：PVC夹网布加入稳定剂、润滑剂、辅助加工剂、色料、抗冲击剂及抗老化添加剂。</p> <p>内芯材质：Epe珍珠棉，是一种新型环保的材料。具有隔水防潮、防震、隔音、保温、可塑性能佳、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阻燃、抗撞力强。</p> <p>尺寸：长≤150cm，直径≤33cm</p> <p>用途：无框架结构，稳固、安全、耐用，适应于室内室外复杂自然环境；儿童可随意搭建、设置障碍，同时完成体能运动，发展幼儿大肌肉的力量和身体的协调性。</p> <p>6、三级台阶，1个：外皮材质：PVC夹网布加入稳定剂、润滑剂、辅助加工剂、色料、抗冲击剂及抗老化添加剂。</p> <p>内芯材质：Epe珍珠棉，是一种新型环保的材料。具有隔水防潮、防震、隔音、保温、可塑性能佳、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阻燃、抗撞力强。</p> <p>尺寸：≤70cm*70cm*70cm</p> <p>用途：无框架结构，稳固、安全、耐用，适应于室内室外复杂自然环境；儿童可随意搭建、设置障碍，同时完成体能运动，保护身体不受伤害。</p> <p>7、空心滚筒，1个：外皮材质：PVC夹网布加入稳定剂、润滑剂、辅助加工剂、色料、抗冲击剂及抗老化添加剂。</p> <p>内芯材质：Epe珍珠棉，是一种新型环保的材料。具有隔水防潮、防震、隔音、保温、可塑性能佳、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阻燃、抗撞力强。</p> <p>尺寸：外直径≤100cm，内直径≤70cm，厚度≤15cm，高≤50cm</p> <p>用途：无框架结构，稳固、安全、耐用，适应于室内室外复杂自然环境；儿童可随意搭建、设置障碍，同时完成体能运动，保护身体不受伤害，发展幼儿前庭平衡以及身体协调能力。</p> <p>8、S平衡木，1个：外皮材质：PVC夹网布加入稳定剂、润滑剂、辅助加工剂、色料、抗冲击剂及抗老化添加剂。</p> <p>内芯材质：Epe珍珠棉，是一种新型环保的材料。具有隔水防潮、防震、隔音、保温、可塑性能佳、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阻燃、抗撞力强。</p> <p>尺寸：≤120cm*30cm*30cm</p> <p>用途：无框架结构，稳固、安全、耐用，适应于室内室外复杂自然环境；儿童可随意搭建、设置障碍，同时完成体能运动，保护身体不受伤害，发展幼儿身体平衡能力。</p> <p>9、骑马柱，1个：外皮材质：PVC夹网布800D（厚度：4.5mm）加入稳定剂、润滑剂、辅助加工剂、色料、抗冲击剂及抗老化添加剂。</p> <p>内芯材质：木质+Epe珍珠棉软包，新型环保的材料。属性：隔水防潮、防震、隔音、保温、可塑性能佳、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阻燃、抗撞力强。</p> <p>尺寸：墩子：46*31*53cm，管长：190cm（±1cm）</p> <p>用途：无框架结构，稳固、安全、耐用、适应于室内室外复杂自然环境；辅助儿童进行体能运动，设置障碍、创设运动环境和保护身体不受伤害。</p> <p>10、平衡木，1个：外皮材质：PVC夹网布加入稳定剂、润滑剂、辅助加工剂、色料、抗冲击剂及抗老化添加剂。</p> <p>内芯材质：珍珠棉，是一种环保的材料。具有隔水防潮、防震、隔音、保温、可塑性能佳、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阻燃、抗撞力强。</p>	
--	---	--

		<p>尺寸：≤200cm*20cm*30cm</p> <p>用途：无框架结构，稳固、安全、耐用、适应于室内室外复杂自然环境；辅助儿童进行酷跑运动，设置障碍和发展幼儿大肌肉的力量和身体的协调性。</p> <p>11、4号箱，1个：外皮材质：PVC夹网布加入稳定剂、润滑剂、辅助加工剂、色料、抗冲击剂及抗老化添加剂。</p> <p>内芯材质：Epe珍珠棉，是一种新型环保的材料。具有隔水防潮、防震、隔音、保温、可塑性能佳、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阻燃、抗撞力强。</p> <p>尺寸：≤75cm*90cm*60cm</p> <p>用途：无框架结构，稳固、安全、耐用、适应于室内室外复杂自然环境；辅助儿童进行酷跑运动，设置障碍和保护身体不受伤害。</p> <p>12、折叠斜坡，1个：外皮材质：PVC夹网布加入稳定剂、润滑剂、辅助加工剂、色料、抗冲击剂及抗老化添加剂。</p> <p>内芯材质：Epe珍珠棉，是一种新型环保的材料。具有隔水防潮、防震、隔音、保温、可塑性能佳、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阻燃、抗撞力强。</p> <p>尺寸：≤172*35*5</p> <p>用途：无框架结构，稳固、安全、耐用、适应于室内室外复杂自然环境；辅助儿童进行酷跑运动，设置障碍和保护身体不受伤害。</p> <p>13、保护垫，2个：外皮材质：PVC夹网布加入稳定剂、润滑剂、辅助加工剂、色料、抗冲击剂及抗老化添加剂。</p> <p>内芯材质：Epe珍珠棉，是一种新型环保的材料。具有隔水防潮、防震、隔音、保温、可塑性能佳、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阻燃、抗撞力强。</p> <p>尺寸：≤200cm*100cm*5cm</p> <p>用途：无框架结构，稳固、安全、耐用、适应于室内室外复杂自然环境；辅助儿童进行酷跑运动，设置障碍和保护身体不受伤害。</p> <p>14、独木桥，1个：外皮材质：PVC夹网布800D（厚度：4.5mm）加入稳定剂、润滑剂、辅助加工剂、色料、抗冲击剂及抗老化添加剂。</p> <p>内芯材质：木质+Epe珍珠棉软包，新型环保的材料。属性：隔水防潮、防震、隔音、保温、可塑性能佳、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阻燃、抗撞力强。</p> <p>尺寸：140cm*200cm*45cm（±1cm）</p> <p>用途：无框架结构，更稳固、安全、耐用、适应于室内室外复杂自然环境；辅助儿童进行体能运动，设置障碍、创设运动环境和保护身体不受伤害。</p>		
51	户外收纳架（含抗晒防雨布）	<p>1、规格：≥245*65*120cm，每层4格；</p> <p>2、材质：全新优质PVC，ABS塑料接口。</p>	套	65
52	实木玩具收纳柜（附带安全附件）	<p>1、规格：≥130*30*80cm；</p> <p>2、材质：采用≥17mm厚樟子松实木板，板材一次开料而成；</p> <p>3、油漆：使用水性环保油漆，产品无异味无毒；</p> <p>4、工艺：板材边角经过烤漆工艺施工而成边面光滑平整均匀无毛刺。</p>	个	117

53	清洁工具架（套）	1、规格：≥95*42*110cm，10挂12钩； 2、材质：304升级不锈特厚钢管架，激光满焊，带塑料下水槽，多功能刹车万向轮；	个	67
54	松木36人毛巾架	1、尺寸：≥120*40*90cm，需满足36人毛巾晾晒 2、材质：采用松木，整体打磨圆滑，无毛刺。	个	70

核心产品:带前置功率放大器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三、报价明细表
- 四、技术偏差表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六、授权委托书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技术评审相关证明材料
- 九、商务评审相关证明材料
- 十、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完成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小写：_____元。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 我方承诺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5.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
6. 我方承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7.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8.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标段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量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三、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标 段：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 (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总价 (元)	大写				小写			

注：

1. 单价包含税金、运费等其他一切费用；此表由供应商自行填写，总价应与投标报价一致。
2. 如表格不足时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扩展。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四、技术偏差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 段： _____

序号	品名	规格及技术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2						
3						
4						
5						
6						
7						
...						

注：

1. “对招标文件的偏差”一栏写明偏离情况。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填写“正偏离”且详细列出偏离内容，不完全满足的填写“负偏离”，无偏离的填写“无”。
2. 如表格不足时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扩展。

供应商： 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扫描件。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六、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 _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受托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供应商： 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时间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二) 财务审计报告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 纳税缴费和社保缴费证明材料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六) 信誉要求

(七) 其它证明材料

八、技术评审相关证明材料

九、商务评审相关证明材料

十、其他材料

(一)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在_____（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二)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格式自拟)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符合政策要求的供应商提供，不符合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

（符合政策要求的供应商提供，不符合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4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